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沈锦华先生主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关联董事黄良发、迟梦洁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3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17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B，对应可行权比例为 80%；5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C，对应可行权比例为 50%。1 名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为 D，对应可行权比例为 0%。

董事会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 39 名离职人员及 23 名绩效考核结果未完全达标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88,126 份。

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注销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2026-031）。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联董事黄良发、迟梦洁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的业绩情况和各激励对象在 2025 年度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董事会认为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1,105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以自主行权方式行权，预计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4,721,779 份（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为准），行权价格为 21.34 元/份。

内容详见 2026 年 7 月 11 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2026-032）。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7 月 11 日